

# 社會工作實習(三)：方案實習需求表

108學年度方案實習注意事項：相關實習三會運用到之表格格式請至社工系網站「最新消息區」下載

## (一) 關於實習成績與時數

1. 本屆之實習成績與學分，計算於四年級下學期，但實際實習時間會在上學期即開始，部分組別寒假亦須實習。
2. 實習三總時數為至少120小時，實際實習時數則需配合機構，延長至下學期或寒假，超時的時數亦可列為實際時數出示證明或給予志願服務時數
3. 若暑期實習期間時數未滿280小時者，請於開學後向辦理實習三業務之負責人員報備，以利後續方案實習三之進行，未滿時數者將於該方案實習期間將時數補齊滿400小時。
4. 實習證明會在四年級下學期核發。

## (二) 關於實習作業與報告

1. 實習機構確立後，每各同學均需撰寫方案實習個人基本資料表(請下載實習要點之格式規定)，並請學校老師指導，完稿後，將與實習公文一起寄發至機構
2. 實習期間，須完成8次之學校督導紀錄及1次小組實習說明會紀錄
3. 實習結束後須於下學期完成兩份報告：**30頁之方案成果報告書以及方案成果海報**
4. **所有方案小組同學均需要參與四年級下學期系上舉辦之方案成果競賽，並藉此比賽擇優選派四組同學參與全國科技大學方案成果競賽，屆時獲選組別請配合。**

## (三) 關於四年級開設之實務專題製作課程

1. 此為獨立課程、獨立計分「社會工作實務專題」。與方案實習三同一組別運作，並為同一位學校督導老師，課程結束後需完成最少1萬字，最多不超過1萬2千字的研究論文(不含參考文獻)。
2. 106級實務專題日間部、進修部為選修。

## (四) 關於志願分發之相關事宜

1. 志願相同者，將由老師選選符合條件之組別；如第一次未入選該組前三志願之組別，將進行第二次志願選填。
2. 請5/08號以前請將和實習志願表繳交到「李易菴老師信箱」或**直接交給實習三助理孫姿伶**。(如逾期者，將由承辦老師自動幫學生分組；若有分組之困難，亦請直接找易菴老師或實習三助理孫姿伶討論)。
3. 請5/20號以前需繳交分組名單+個人基本資料表+成績單，請直接交給實習三助理孫姿伶，繳交之前須先讓該組學校督導確認無誤，方能繳交。
4. 同學若欲調換組別，可在5月20日繳交相關個人基本資料表以前經新舊兩組學校負責老師同意後調換。5月底已發實習公文後，即不再接受調換組別。
5. 若對各機構相關實習內容與要求有疑惑者，請直接找所負責之各學校督導老師進行詳細詢問及確認。

序號	學校督導老師	實習機構名稱/機構地址	機構督導姓名/經歷	實習內容概述	對學生之要求	實習時間	序號	學校督導老師	實習機構名稱/機構地址	機構督導姓名/經歷	實習內容概述	對學生之要求	實習時間
01	王春展 (8-12人)	財團法人台南市基督教青年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承辦 台南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地址：台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315號2樓 (06) 2999381 # 206 社工組 各區服務據點如下 南區據點:喜衛國小為服務據點(服務個案包含喜樹、省躬、龍崗國小) 安平據點:石門國小為服務據點(服務個案包含石門)	王淑玉(社工督導) 長榮大學社工系畢, 社工師 黃璋璋(社工組長) 嘉樂大學社工系畢, 社工師	參與台南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社工業務運作之直接與間接服務,並進行「台南市脆弱家庭兒童之福利服務據點」方案之執行及服務工作。 (1)個案工作:南區、安平區等服務據點之課後照顧服務(週三下午)。 (2)寒假督導(包括方案撰寫、活動設計與帶領等,日期預計1月底至2月初約一週(5天),實際日期需待國小公告寒假放假日期為主。 (3)親子活動暨親子講座:於外展偏鄉或中心舉辦親子活動(週六、日、不定期)。 ※第(3)項項為志工服務,中心會事先詢問學生意願,採自由參加。 *實習項目需符合考試院實地實習認定標準,應符合下列之一:個案工作、團體工作、社區工作、行政管理	1.願意團隊合作的小組成員,需遵守機構實習規定與要求,積極從事兒童福利服務工作,積極主動態度學習更多屬於自己的專業。 2.外展據點服務可實際服務個案及案家,並能設計方案(教案)操作於團體中,對於實務工作有正面性幫助,歡迎對兒少工作有興趣的同學能積極參與加入兒福中心。	1.實習期間自民國109年9月至110年5月,總時數至少120小時以上(實習總時數以實際執行時數登錄為主,將載於實習證明書)。 2.配合機構工作時間,原則上為平日白天上班時間,週六、日活動以志工自願性方式參與。 實習期程包含上、下學期整學年及寒假期間。	08	余元傑 (8-12人)	高雄市阿蓮區阿蓮社區發展協會 (高雄市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 地址: 高雄市阿蓮區成功街66號 07-6317151	姓名:楊清秀 學歷:高苑科技大學畢業 經歷: 高雄市阿蓮區阿蓮社區發展協會社工員(106-01~迄今)	方案實習人數區分三個小組 1.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之C級巷弄長照站(一星期三,通常是在星期三、四、五)針對長輩規劃設計並帶領相關活動。 2.阿蓮區阿蓮社區發展協會109年衛福部補助福利化社區大旗艦計畫。 3.與阿蓮區其他社區合辦長輩圓夢計畫(協助參與並完成此圓夢活動的相關細節,包括影像紀錄、陪同長輩共同執行)。 4.社區輕旅行方案(協助執行方案)。 5.行政管理:針對社區活動之活動問卷與相關資料的整理與分析。 6.月誌繳交 7.阿蓮區DOC數位中心方案課程協助	1.實習生視為社區工作人員,需留意言行及穿著。(勿奇裝異服、拖鞋及不當語言)。 2.交通安全:騎乘機車請務必戴安全帽、勿超速,勿違反交通規則、要保險。 3.資訊安全: (1)未經督導或其他工作人員同意請勿使用工作人員之電腦。 (2)為維護個案隱私,不可將個案或活動照片放上FB或部落格等。 (3)個案紀錄,請勿攜帶出辦公室,亦不可以影印或抄寫。 (4)請遵守工作倫理、服從督導的指導及工作人員的協助。	1.109年9月開始,執行期間以上學期為主,必要時或時數不足需延長至下學期(寒假不用),須完成至少120小時。 2.機構上班時間星期二~星期六。 3.每週實習時數為4*8小時,須配合C級巷弄長照站之活動時間星期三、四、五以及其他相關活動辦理時間分組、分段前往機構實施方案實習。
02	曾仁杰 (10人)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母佑會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附設羅蘭青少年中心 地址:台南市東區裕和路61號 06-331-2870	督導姓名:侯詒媛 學歷:嘉南藥理大學社會工作系學士(符合社工作報考資格) 經歷: 1.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母佑會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社工員 2.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林澄輝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社工員	1.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母佑會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社工員 2.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林澄輝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社工員	1.主動、積極。 2.需搭配就業學程,只收日間部學生	1.2020年9月至2021年5月底之期中實習,以上學期為主,須滿120小時。 2.每週以8小時為原則,至少兩個半天,於週一至週五間安排; 3.週末活動辦理期間,會視需安排實習。 4.會再用分組方式進行輔輔及團體活動	09	盧禹璿 (8-12人)	財團法人天主教台南市蘆葦啟智中心 地址: 台南市新市區中正路169號 06-5890260轉321	林家正 職業重建組長(符合專技社工師報考資格)	1、協助進行各項職業重建個別服務計劃。 2、協助進行各項職業訓練與輔導的院內協助工作。 3、規劃與辦理職業重建活動。	1、可配合機構規定及接納智青。 2、時間彈性調配,可能會利用周末與休假。 3、需交回評估表單與定期報告。 4、需要分組前往機構實習。 5、會利用假期辦理活動。 6、服務對象為多重障礙案主、家長與合作廠商。 7、需要閱讀職業重建與就業服務的相關專業書籍。 8、服務機構是在台南市新市區,服務地點則會到新化區辦公室。	實習期間:109學年上學期、寒假及下學期,原則上執行至110年4月中。 1、每次服務時間至少3小時,每周安排2次,並考量智青功能與體力延長服務時間,並須撰寫服務紀錄。 2、需固定參與機構團營,且在正式執行到宅服務前,必須先到機構與該智青互動,先建立關係及了解與該智青互動須注意之細節,再進行外展服務。 3、需要分組操作,並分組規劃各次的實行要點。 4.實習三總時數為至少120小時,可視機構需求增加。
03	江承瑛 (10人)	社團法人台南市腦性麻痺之友協會 地址:台南市北區小東路423巷3號 06-2350254	黃于庭/社工(具報考社工資格) 1.社團法人台南市腦癱之友協會3年 2.社團法人台南市腦癱之友協會4年	腦性麻痺案主服務處通方案計畫-- 1.腦性麻痺身心障礙者與家長需求訪問調查輔導 2.腦性麻痺案主之個案深度訪談與輔導 3.腦性麻痺案主之藝術治療團體實作活動 4.腦性麻痺案主服務倡議推廣之活動及行政管理 5.參與腦性麻痺案主的社區融合活動。	1.認真負責,對腦性麻痺案主服務處通方案有興趣,能積極配合實習機構要求的學生。 2.需分組。	1.實習時間與為平日白天機構上班時間,有時需配合假日活動。 8:30~5:30 2.原則上一個半天全身參與帶領團體 3.另一有半天,2個人一組至機構參與觀察機構針對腦性麻痺案主所舉行之多元團體課程、社區融合活動以及個案輔導事宜。 4.實習時數為上學期,9月開學後開始實習,每人120小時。	10	謝聖哲 (8-12人)	財團法人高雄社會福利基金會 地址:高雄市民武區仁德路42號 073715009	張莉馨 執行長	1.實習地點在台南市及高雄市各高中職,學生需「自費」交通支出費用及「自備」交通工具; 2.準時出席並完全配合實習相關之各項活動,不得無故請假; 3.嚴格遵守機構及實習等相關規定 4.本實習內容係「研究型」方案,無既定模式供執行,必須具備主動積極發/發掘/聯繫案主及自主管理能力強等特質之學生參與。 5.需搭配實務專題課程,故除需協助學生完成實習成果報告之外,並須另外撰寫學術導向之特定主題社會工作專題研究 6.每位老師至少需督導一組	學校健康促進社會工作方案 1.社區分析-含人口、問題、需求、資源、社會指標等 2.社區方案設計、執行與評估 3.社區資源開發與運用 4.社區組織與社會行動 5.社工倫理學習	1.實習時間:民國109年9月至民國110年2月,每週一至五下午兩點到十點,週末配合活動。 2.至少120小時,整組需同一週開始並結束實習。上學期為實習重點時間,若未能完成120小時,則需延長至寒假或下學期。 3.義工小組工作會議時間:家庭小組:隔週二晚上七點半到九點半,教育小組:隔週五晚上七點到九點。 4.南部辦公室將於9月12日(六)舉辦一年一度的募款感恩會,當天工作時數長達10小時,需要協助擔任當天義工,並給予時數。 5.需參與義工小組工作會議,家庭小組隔週二晚上七點半到九點半,教育小組隔週五晚上七點到九點。
04	趙學維 (8-10人)	社團法人台南市基督教青年會民生會館,台南市民生路二段200號 台南市忠孝國中、家齊高中 06-2207302-308	侯成彥 靜宜大學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1.團體工作:前往家齊女中E領社、忠孝國中辦理社團,規劃社團課程並帶領社團活動。 2.行政管理:處理青年創意活力計畫之行政各項事務。	1.名額8人為佳,最多不超過10人。 2.需搭配就業學程,只收日間部學生	1.時間依實習機構之規定為主 2.平日白天實習為主 3.有時需假日前往實習 4.上、下學期都需實習	11	葛揚漢 (8人)	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南部辦公室) 地址:高雄新興區中二路472號12樓 07-281-1265	陳威峻 學歷:東吳大學社工系畢業,具備有社工師應考資格 經歷: 1.喜憨兒基金會天鵝堂擔任社工員7個月 2.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南部辦公室擔任社工主任4年	1.同志與同志家庭父母親人支持團體方案設計與執行成效評估。 2.倡議方案設計與執行成效評估 3.態度認真且具耐心、抗壓力高者。 4.能配合機構與學校督導之要求,不遲到早退,並按時繳交報告。 5.組員彼此能互相配合,並遵守機構實習時間與規定,成員對於時間之運用有所共識。 6.對方案執行期間,若無法配合上述規範,則將停止終止實習。	1.曾研修過社會運動與社會倡議相關課程、性別相關課程、女性主義相關課程、多元族群與多元文化主義社會工作相關課程等才佳。 2.實習期間須完成倡議方案設計、執行、成效評估、機構內成果發表,並且在網路上進行行動宣傳與成果文案、紀錄撰寫。 3.態度認真且具耐心、抗壓力高者。 4.能配合機構與學校督導之要求,不遲到早退,並按時繳交報告。 5.組員彼此能互相配合,並遵守機構實習時間與規定,成員對於時間之運用有所共識。 6.對方案執行期間,若無法配合上述規範,則將停止終止實習。	1.實習時間:民國109年9月至民國110年2月,每週一至五下午兩點到十點,週末配合活動。 2.至少120小時,整組需同一週開始並結束實習。上學期為實習重點時間,若未能完成120小時,則需延長至寒假或下學期。 3.義工小組工作會議時間:家庭小組:隔週二晚上七點半到九點半,教育小組:隔週五晚上七點到九點。 4.南部辦公室將於9月12日(六)舉辦一年一度的募款感恩會,當天工作時數長達10小時,需要協助擔任當天義工,並給予時數。 5.需參與義工小組工作會議,家庭小組隔週二晚上七點半到九點半,教育小組隔週五晚上七點到九點。
05	曾晉寬 (10人)	社團法人台南市慈光身障協會 地址:台南市中西區臨安路一段89號 (06)358-3799	謝運燕 督導 1.平安工作室專業督導 2.台南神學院社會服務系畢業 3.加拿大太平洋家族婚姻治療師 4.2004年紐約大學兒童保護訓練 5.台灣教育部發展署on-light方案南區督導 6.YMCA社福基金會社工督導 7.台南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主任	◎服務對象:肢體障礙者及其家屬 ◎實習項目: 1.個案工作:家訪和電話(撰寫個案紀錄),兩人一組至案家做家訪(一個月至少兩次,每次3小時) 2.團體工作:參與CRPD宣導方案,協會相關團體活動(預計辦理13次,每次4-10小時) 3.行政管理:電腦文書處理、個案資料管理等(每週一次,每次3小時) ◎實習地點:社團法人台南市慈光身障協會台南市社區(中西區、南區、北區) ◎由於家訪服務兩人一組之規劃考量,實習生的人數組成,以「偶數」為原則。	1.需自備交通工具,以利家訪及參與活動。 2.配合實習機構要求,並遵守實習相關規定。	實習時間:2020年9月至2021年1月(含寒假期間) 1.個案工作:週一至週五(配合案家時間和機構安排,每個月至少兩次;分組進行)(上午9:00-12:00或下午14:00-17:00) 2.團體工作:週六、週日不定期(半天、整天,配合機構安排) 3.行政管理:週一至週六(上午9:00-12:00或下午14:00-17:00)	12	陳振盛 (8-12人)	臺南市警察局少年隊少年輔導委員會 地址:臺南市永康區龍埔街137號 (06)2022880、(06)2022800	黃美玲(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輔導委員會輔導員)	1.追蹤和輔導由少年法庭轉介之個案,進行個案工作、團體工作 2.到國中小學進行反霸凌和反毒宣導(分組進行)	1.對中報、少年偏差行為服務議題有興趣。 2.修過兒童青少年社會工作。 3.積極配合實習機構的行政與專業規範。 4.主動、彈性的學習態度,積極應對挑戰或困難。 5.需自備交通工具。	1.每週排定一天,可以一個上午和一個下午。 2.實習時間必須延長到四年級下學期109年9月到110年5月。寒假、假日不需要實習。 3.個案輔導2人一組。
06	謝振裕 (8-12人)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王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地址:台南市中西區忠義路二段85號 *方案實施地點:台南市區國小	姓名:王雅菁 現職:王益基金會社工5年 經歷: 1.10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及格 2.台北市社會局內湖社福中心、新北市保母協會、新北市生命線擔任社工員合計8年,長榮大學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專案人員計1年	配合機構服務項目,進行高關懷兒童學生之輔導等相關業務,如以下實習內容。 1.個案工作:會談、紀錄撰寫。 2.團體工作:帶領團體輔導活動、團體工作規劃及評估紀錄。 3.行政管理:方案的設計與評估。	1. 團隊撰寫活動方案,於實習期間執行方案,教案在活動開始前繳交。 2. 遵守實習機構基本要求,期限內繳交作業,不任意遲到早退和缺席。 3. 配合實習內容及協助偶發事件處理。 4. 除平常實習內容,另需支援重要活動。	1.期間從109年9月至110年5月平日白天。 2.實習總時數至少120小時以上。 3.每周至少兩個半天的實習時間。 4.須配合國小課後休息時間(平日放學後或週三、週五課後下午)。 5.上、下學期都須實習,無須於寒假期間實習。	13	溫如慧 (6人)	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團法人台南市基督教教育年會慈安日照中心 地址:台南市中西區民路路三段370號 06-3583000	*需符合社工師報考資格或有社工師執照 朱麗蓉年資19年已取得社工師證照	1.日照中心失能、失智長者方案設計與執行與成效評估。 2.失能、失智長者日常生活陪伴、懷舊團體與節慶活動設計、帶領與評估。 3.協助機構其他活動與行政執行,如服務宣導、環境與節慶佈置、學習行政事務。	1.日照中心失能、失智長者方案設計與執行與成效評估。 2.必須於本學期2020年六月月底前與機構主任或督導討論實習重點,以作為方案設計之準備。 3.態度認真且具耐心、抗壓力高者。 4.實習120小時期滿後,大四下學期期間,若機構須節慶活動支援,如母親節、園遊會活動等,本組成員需隨時提供協助(以志工身分參與,開立志工證明)。 5.本組成員須參與學校督導次數至少八次以上。	1.執行方案時間為白天。 2.配合機構需求,假日亦有可能需支援機構。 3.至少120小時,整組需同一週開始並結束實習。上學期為實習重點時間,若未能完成120小時,則需延長至寒假或下學期。 4.實習120小時期滿後,大四下學期期間,若機構須節慶活動支援,如母親節、園遊會活動等,本組成員需隨時提供協助(以志工身分參與,開立志工證明)。 5.本組成員須參與學校督導次數至少八次以上。
07	李麗雲 (8-12人)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林澄輝社福基金會 附設台南市私立瑞德老人長期照顧中心或遊輝日照中心 地址:台南市中西區西和路100號06-3588670轉123	黃良玲 總督導 經歷:台南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主任 現職:台南市林澄輝社福基金會 執行長 組督導: 瑞德長照中心:莊妍輝 社工 遊輝日照中心:何沛好 社工 林珠日照中心:郭純美 主任	1.方案設計與帶領針對長者的單元活動設計與規劃 2.個案工作-透過特案關懷,學習會談、記錄與處理技巧。 3.特別活動規劃與執行-為長者規劃節慶活動或協助中心之特別活動 4.社區工作:支援社區長者訪視及社區據點活動辦理、盤點社區資源、學習資源連結與運用 5.單元活動設計及帶領長者單元活動如認知活動、懷舊活動、音樂活動及活動觀察紀錄等。	1.主動積極,會主動提問。 2.有志工服務經驗與服務熱忱者。 3.能全力配合機構實習規定者。 4.須分三組去不同機構實習	實習時間:109年9月~110年1月初 1.每週一二次半天至機構規劃設計並帶領長輩活動,並於當次團體方案活動執行結束後進行檢討會議或督導會議 2.支援假日活動(不定期)	14	張智雅 (8-12人)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 地址:708台南市安平區漁光路134號 P5 實際操作方案實習地址為服務對象居住社區或參與運作的身障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現址。此具個別差異。 06-2985632/手機 0981-756-628	施宜君 1.嘉南藥理大學社會工作系畢 2.94年-109年台南瑞復益智中心職業重建組/就業服務員/職業輔導評量督導	*實習項目需符合考試院實地實習認定標準,應符合下列之一:個案工作、團體工作、社區工作、行政管理 1.到宅支持智青進行社區資源利用或陪同使用社區資源。 2.探訪社區友善商家,陪伴及教導智青與店家固定互動,促進智青的社會參與及形成在地支持網絡。 3.參與與機構附設之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的相關運作及臨時交辦事項(例如生產線的支援、團體活動帶領及行政庶務協助等)。	1.可配合機構規定及接納智青,需固定參與機構及學校團營。 2.至少須完成12次到宅服務,並須撰寫相關服務紀錄。 3.參與與機構附設之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運作,並須撰寫相關服務紀錄。 4.需自備交通工具。	*每週實習時數與實習時間:請負責之老師預先告知為平日白天、或需利用夜間、或假日;另外則是標明是寒假期上學期或下學期運作或是屬上、下學期都需實習者 實習期間:109年9月~110年4月上旬(寒假視機構運作狀況進行協調參與) 1.到宅服務: (1)兩人一組,到宅時間以平日週一至週五週間,服務對象在接受日間照顧或社區日間作業設施運作返家後(17:00-21:00)及週六、週日(非日間照顧時間)為主可整天。 (2)每次服務時間不得少於1.5小時,並可考量智青功能與體力延長服務時間。 (3)在正式執行到宅服務前,必須先到機構與智青互動建立關係及了解與智青互動須注意之細節,再進行外展服務。 2.週間(週一至週五間)至少擇1(個時段)參與機構附設之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運作。

備註:

1. 曾仁杰、趙學維該組別應配合就業學程,只收日間部學生。